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22058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1段59號  
承辦人：高慧玲  
電話：02-22722181-2451  
傳真：02-29663155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藝大藝教字第112255000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 (1122550003-1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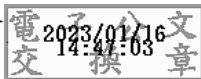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校舉辦「2023寓藝非凡：藝術教育的承先啟後研討會」，敬請轉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研討會訂於112年5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舉行，假本校教研大樓10樓國際會議廳。
- 二、全程參加者將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。
- 三、檢附「2023寓藝非凡：藝術教育的承先啟後」海報1份，活動相關訊息網址如下：<https://ntua2451.wixsite.com/arteducation>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



校長 陳志誠

終身教育科 收文:112/01/16



041120005075 有附件